

監察報告書

茲 准

董事會造送本所107年度，經誠品會計師事務所賴明陽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，連同決算書，由本監察人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2項之規定，繕具報告書，送請備查。

此請

中央銀行

財團法人台灣票據交換所

監察人： 林淑華 (簽章)

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6 日

監察報告書

茲 准

董事會造送本所107年度，經誠品會計師事務所賴明陽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，連同決算書，由本監察人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2項之規定，繕具報告書，送請備查。

此請

中央銀行

財團法人台灣票據交換所

監察人： 林吉甫 (簽章)

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6 日

監察報告書

茲 准

董事會造送本所107年度，經誠品會計師事務所賴明陽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，連同決算書，由本監察人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2項之規定，繕具報告書，送請備查。

此請

中央銀行

財團法人台灣票據交換所

監察人：莊琇媛 (簽章)

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26 日